

证券代码：600999

证券简称：招商证券

编号：2022-027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霍达董事长召集。应出席董事14人，实际出席14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招商局集团）签署《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年度）；

2、2022-2024年度公司及附属公司与招商局集团及其联系人之间关连交易的年度上限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本集团自与招商局集团及/或其联系人进行的固定收益类产品、股权类产品、衍生产品的销售、交易及/或融资交易的借入/卖出回购等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700,000	750,000	750,000
本集团自与招商局集团及/或其联系人进行的固定收益类产品、股权类产品、衍生产品的销售、交易及/或融资交易的借出/买入返售等所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1,115,000	1,166,000	1,167,000
金融服务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招商局集团及/或其联系人向本集团支付	9,000	9,200	9,500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任意一名非关连董事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如有），对上述框架协议进行修改、调整或补充或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4、同意委任力高企业融资有限公司（Lego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为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证券及金融产品、交及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涉及的持续关连交易向独立董事委员会和独立股东提供建议；

5、董事会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成立由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的独立董事委员会，参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的建议，就上述《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的相关内容向独立股东提供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条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相关持续关连交易是否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如何就相关议案表决等方面。

关连董事霍达、刘威武、邓伟栋、苏敏、吴宗敏、彭磊、高宏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3 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1、同意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远洋海运）签署《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

2、2022-2024 年度公司及附属公司与中国远洋海运及其联系人之间关连交易的年度上限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本集团自与中国远洋海运及／或其联系人进行的固定收益类产品、股权类产品、衍生产品的销售、交易及／或融资交易的借入／卖出回购等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总额	160,000	160,000	160,000
本集团自与中国远洋海运及／或其联系人进行的固定收益类产品、股权类产品、衍生产品的销售、交易及／或融资交易的借出／买入返售等所产生的现金流出总额	364,000	365,000	366,000
金融服务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中国远洋海运及／或其联系人向本集团支付	7,100	7,120	7,150

3、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任意一名非关连董事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如有），对上述框架协议进行修改、调整或补充或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4、同意委任力高企业融资有限公司（Lego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为独立财务顾问，就上述《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涉及的持续关连交易向独立董事委员会和独立股东提供建议。

5、董事会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成立由公司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的独立董事委员会，参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的建议，就上述《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度）的相关内容向独立股东提供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协议条款是否公平合理、是否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相关持续关连交易是否在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如何就相关议案表决等方面。

关连董事黄坚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3 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修订《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